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收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产业发展扶持资金1,384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9年度累计收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产业发展扶持资金、人员安置补助资金、城陵矶“一区一港四口岸”加快发展奖补资金、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资金等政府补助合计4,051.35万元。有关情况如下：

一、获取补贴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2019年分批次收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合计2,118万元。

（二）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印发中央企业处置“僵尸企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2016]99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州湘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收到控股股东转拨付的由国家拨付的、专项用于“僵尸企业”职工分流安置的财政补助资金736万元。

（三）根据《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促进岳阳城陵矶“一区一港四口岸”加快发展奖补办法〉的通知》，公司2019年获得城陵矶“一区一港四口岸”加快发展奖补资金567.39万元。

（四）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公司2019年3月-11月分批次累计获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资金629.96万元。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补贴款作为其他收益计入公司 2019 年损益，其中的 2,298.54 万元已计入公司 2019 年 1-9 月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